

570  
二十七年十月

吾人對於徵兵應有之認識與努力

浙江省軍管區司令部印行

上海图书馆藏书



A541 212 0019 7734B



# 吾人對於徵兵應有之認識與努力

## 一．爭取最後勝利的條件

抗倭戰爭，已到緊張階段，最後勝利必屬於我，本為舉世皆知的事實。但最後勝利的獲得，是附有條件的；條件維何？即舉國的人，必須注意兩點：

(一)、事實上的認識。

(二)、責任上的努力。

人力和物資，本來是軍事上主要的資源，也就是整個國力的最大表現。一個長期戰爭的支持，是必須取決於上項資源之能否充分供給。我們斷定倭寇之所以終必失敗，是因為他的戰爭資源不夠；我們認定我們一定能得最後勝利，是因為我們的戰爭資源比倭寇豐富的多。但是，這種認定，是建築在前面所說的條件之上的；就是要我們都能夠認識抗戰事實的重要，和努力本身應盡的責任，然後我們的豐富資源，纔能充分利用，我們的龐大國力，纔能儘量發揚，同時抗倭戰爭的最後勝利，纔無疑地十足地是必屬於我們的了。

## 二．抗戰與人力動員



戰局進行到現階段，在我們的最高領袖的決策和指揮之下，關於資源之一的物資——如武器的供給，經濟的儲備——到最近爲止，我們可以大胆地說一句，是準備充分毫無缺乏之虞了。但我們單是靠着這些物資，就可以得到最後勝利了嗎？當然還是不夠。因爲人力也是戰爭資源之一，我們雖然有了物資，同時還得要動員廣大的人力；不獨要人力的供給能夠和物資的數量相等，並且所有的物資，還要靠着人力去使用；要有了充分的人力纔能夠充分發揮物資的效能。所以最後勝利的獲得，其決定因素，還在乎人力的充分。這一點，是我們大家所應該澈底認識的。

現代戰爭，因爲規模大，需要的兵員數目也非常多；兵員的補充，是現代戰場上的主要問題；上面所說的人力問題，差不多就是兵員問題了。如果兵員的補充不足，戰爭就有失敗的危險。人口多的國家，兵員的來源大，補充不慮缺乏；所以人口多的國家，同人口少的國家作戰，根本上已操着勝利之券。我們中國有四萬萬五千萬人口，而倭寇全國人口不過六七千萬，誰勝誰敗，本來一目瞭然，但倭寇爲什麼竟敢同我們作戰？難道倭寇自甘送死嗎？據我們所知，中間有一層道理，就是倭寇根本不把我們中國人當人看。在倭寇的心目中，以爲我們中國人，都是沒有知識的和不負責任的，人力的重要，固然不會認識清楚，就是能夠認

識的人，也因為不負責任而不能努力，那末，中國人口雖多，不是等於一個人都沒有嗎？倭寇的這種心理，就是他們敢於侵略我們的原因，也就是我們大家的奇恥大辱，我們如果要藉這次抗倭戰爭的機會，來湔雪這種奇恥大辱，那我們大家就非一致努力不可。

### 三．徵兵的必要性

我國現在是實施徵兵制度的國家。徵兵的目的，在平時以養成全國皆兵爲主旨，而在戰時則爲直接適應補充兵員的需求，上面所說的兵員問題，是要靠徵兵制度來解決的；所以徵兵服役，是目前急須積極辦理的一件事。祇要是中國人，如果認識了我們的國家機體已到了生死存亡關頭，如果認識了抗倭救亡是我們自己應盡的責任，如果認識了爭取最後勝利必須我們大家去努力；那末，對於政府關於徵兵的法令就應該竭力遵守和認真履行；不獨兵役適齡的人應該踴躍應徵；就是辦理役政的人，也應該以最真實最嚴格的態度，來奉公守法，認真辦理；我們大家必須做到這一點，纔能夠稱爲一個對得起國家的國民。

### 四．徵兵在浙省

這裏，讓我們把浙省辦理徵兵的情形，略加檢討。

我們覺得，浙省人口，號稱二千餘萬，差不多等於倭寇全國人口三分之一；倭寇在戰時能夠動員的兵員數目，據說可達八九百萬人，那末，浙省可徵的兵員，也應該有二三百萬。以浙省可征的兵員數目如此之多，而中央因為在別的省份業已征集大量的兵額，故配賦於浙省的數目，却是很少。似乎浙省辦理征兵的時候，應該很容易的征集足額；但在事實上却得到一個相反的答案；我們祇要檢查過去的征兵成績。就可以知道。過去，浙省配賦的征兵名額，固是遠較各省為少，但各省募集很易，而浙省對於配賦之兵額，則差不多沒有一次能夠依限募足；至於辦理征兵時發生的不好現象；則浙省反遠較各省為多；據調查所得，約有下面幾種情形。

(一)行賄規避：有些中籤的壯丁，因為是有錢人家的子弟，就想設法規避，他們對於承辦兵役事務人員如保甲長鄉鎮長甚至縣政府裏的職員，總是多方請託，自願花錢免役，聞有行賄至萬餘元的。而承辦兵役事務的人，自然也免不了有些不良份子在其內，他們趁此機會，狼狽為奸，把有錢人家的壯丁，得賄賣放，把窮人家的子弟，盡情抽派；甚至有故意先揀有錢的人中籤，等到得賄之後，纔把窮苦壯丁硬抓頂役，所以歷來征集的兵員，很少是有錢人家的子弟。

(二)藉勢免役：合格壯丁，如果是有勢力的人的子弟，他就保得住可以不被抽派，因為他事先有人設法彌縫，可以藉詞免役，所以歷來徵集的壯丁，很少是鄉鎮保甲長的子弟；至於地位更高勢力更大的人的子弟，不用說，是當然沒有被抽徵的了。

(三)中籤逃役：有些合格壯丁，或因受家庭的唆使，或因自己所受教育程度太低，缺乏國家觀念和民族意識，不知道服兵役是國民應盡的義務，不知道服兵役是健全國民的光榮表現，反而時時懷着畏懼服役的心理；到了中籤之後，竟有「離鄉背井」遠走高飛」以逃避兵役的。

(四)在營脫逃：征集的兵員中，有些因為是由鄉鎮保甲長硬抓頂替而來，入營以前，本來是懷着滿腔不願意的心理，到了入營之後，就時時想法脫逃，所以每逢部隊開拔之時，逃兵的事，就不能免了。

以上所說的是關於壯丁本身逃避兵役的情形，再就辦理兵役事務人員說來，也不免有幾種通弊：

(五)硬抓硬派：征集兵員，本來應該依照徵兵的法令，舉行抽籤，依次征集；如果應征的人，對於兵役意義有不大明瞭的，也應該由辦理兵役事務的人，剴切宣導，曉以大義，

總要使應征的人，一方面知道責無旁貸，一方面知道本人是仗着籤號應該應征，並無不公平的事實存在；這樣，應征的人自然樂意服役，逃兵逃役等流弊，自然不會發生，然而我們看看過去的情形，有些辦理兵役事務的人，尤其是有些鄉鎮保甲長，對於兵役法令，根本不大注意，同時又還要營私取巧，奉到政府配賦兵額命令之後，並不依法征勸，祇由着自己的主意，一味硬抓硬派，以致發生許多流弊。

(六)敷衍搪塞：承辦兵役事務人員裏面，有些本來是潔身自好，不敢違法妄為的，可是他對於征兵的重要，還是沒有認識清楚，因之不免把征兵的命令，當作例行公事看待；奉到配賦兵額命令之後，往往探延捱時日主義，不肯積極征勸，要等到上頭逼得緊，他纔慢慢發動，甚至有任催罔應一味搪塞的。

(七)規避責任：服兵役為國民應盡的天職，所以協助兵役事務的推進，也是人人應盡的責任。譬如實施兵役宣傳，政府得動員某一地方的全體智識份子去辦理，在一般智識份子則應該認定宣傳兵役為自己應盡的責任；又如掌理征兵事務，雖規定以師團管區司令為主體，但省廳暨區縣長官，亦係征兵官之一，同時就負有應負的責任；然而我們看看過去的情形，各地宣傳兵役，不能夠深入民間，這就是智識份子規避責任的緣故；又有些行政機關，對

於奉令配賦兵額，不獨不能體會戰場補充兵員的需要情形，加緊徵募，反往往藉口情形困難，有要求減少的事情。這種現象，對於盡責方面，也還是未能顧到。這種大家規避責任的情形，實在是征兵前途的最大障礙。

看了以上事實，我們知道浙省辦理徵兵的過去情形，不能說是良好。浙省和別的省份，同是在一個國家範圍之內，浙省的人民和別省的人民，都同是一個國家的國民，爲什麼辦理征兵時，所表現的成績，有些兩樣呢？我們可以說，種種流弊，都是基於兩個原因：

(一)對事實的認識不清。

(二)對責任的努力不夠。

## 五、我們的獻議

倭寇爲了要積極實現其速戰速決的企圖，正在瘋狂地加緊向着大武漢進攻之中；在戰局上說來，我們對於第三期的大會戰，早已準備充分，定能給瘋狂侵略的倭寇以重大打擊；不過，在戰局進程中間，兵員的需要補充，是不容稍遲疑的；況且，我們爲爭取最後勝利，事實上還須繼續準備更大的會戰；所以積極徵兵，在目前沒有比他更緊要的事了。我們以爲：從今爲始，不論政府和人民，都應該存着「國家至上」與「民族至上」與「抗戰第一」與「徵兵第一」的觀



念，以達到共赴國難的要求。我們本着這種見解，謹對全省辦理兵役事務人員及全省民衆，作如下的獻議。

### (一) 奉告富人們

首先我們要敬告有財產的人們！國家是全體人民的國家，保衛國家的責任，也就要大家共同擔負。服兵役的主要意義，在乎保衛國家，所以法令規定，人人有服兵役的義務，意思是，祇要是中國人，就應該服兵役。因為既是中國人，同時即負有保衛中國的責任。照着兵役法規所根據的平等原則，應服兵役的人，是沒有貧富貴賤之分的；貧的賤的，固然是中國的國民，應該服兵役；富的貴的，也是中國的國民，就當然也應該服兵役了；明瞭這種意義，則你們有錢人家的子弟，便不應該規避兵役。況且，服兵役雖然是一種義務，同時也是一種權利，因為身體不健全的人和犯罪受刑的人，根本不是沒有服兵役的權利的；你家的子弟，既然有服兵役的資格，同時就可證明你家有着很好的子弟了；這是最榮譽不過的事。你們如果明白這一點，就應該把好人不當兵的舊觀念打破，加緊勉勵你的子弟去服兵役。又你們既然是有財產的人，就應該知道，唯有在整個國家民族獨立自由之下，你們的財產，才能夠自由享有，才能夠充分享受；如果國家被滅亡了，民族被宰制了，你們縱有財產，也是不能

安享的；亡國之後，或許你們因為有財產的關係，暫時不愁無衣無食，但是當人家的牛馬奴隸，是夠苦痛的，朝鮮台灣，就是一個眼前的榜樣；你們如果明白這一點，就應該教你們的子弟，踴躍應征，切不可再存逃避的觀念。至於行賄避役，根本上是犯罪行為，希望你們不要誤犯；因為這種行為，不獨使你們失掉救國的好機會，并且還要身陷法網，一舉兩失，必致後悔莫及的。

## (二) 奉告士紳們

其次，我們要敬告在地方有勢力的人們：一個在地方當士紳或享有較高地位的人，是國家社會的中堅份子，本來負有領導民衆的責任；一般民衆，對於服兵役的意義，如果不大明瞭，尚且要靠你們努力宣導，使大家踴躍應征；在你們自己和你們的子弟，對於應服的兵役怎麼反而可以規避；如果你們有規避兵役的行為，則一般民衆，就會紛紛效尤，征兵事務的進行，就更大受影響，抗戰的前途，也就非常危險。萬一抗戰失利，豈不是好好的國家，斷送在你們之手，你們於心何安。你們的地位，本來是國家社會所造就，國家社會造就你們的本意，無非是希望為國家出力氣，為社會謀福利，如果規避兵役，就與國家社會造就你們的本意相違背。況且，先有國而後有家，如果國家亡了，你們充其量，不過當人家的牛馬奴

隸，那時節，還有什麼地位可言？你們服兵役，固所以救國，同時也是保你們的家。這種道理，你們當然懂得，希望你們努力實行；能夠「父詔其子」與「兄勉其弟」，踴躍應徵，做到大家以爭服兵役爲光榮，使一般民衆聞風興起，那末，你們纔算盡了救國的責任。至於藉勢免役，如果涉及舞弊的情形，也是國法所不能允許，求福得禍，未免太不值得，這也是希望你們鄭重考慮的。

### (三) 奉告青年們

再次，我們要敬告全省的壯了們：愛名譽，尙意氣，是男子漢大丈夫的本色；你們都是血氣方剛的青年，你們都是中華民國的主人。同時，你們也應該都有愛名譽尙意氣的好心性，現在可惡的倭寇（日本人），無緣無故地來侵略我們，他要滅我們的國家，亡我們的民族，從前奪去我們的朝鮮琉球台灣等很大的地方還不夠，從九一八（民國二十年九月十八日）起，又強佔我們的東北四省，也還不夠，更從七七（二十六年七月七日）起，用大量的獸兵，侵入我們的內地，佔我平津，佔我淞滬，陷我首都南京，現在還夢想攻取武漢；他，一方面，派大批敵機，向我未設防的後方城市濫肆轟炸，慘無人道，一面獸兵所到之地，姦殺婦女，擄殺壯丁，焚燒房屋，劫掠財產，種種殘暴行爲，不勝枚舉。凡是被倭寇淪陷的地方，我們同胞

，真是求生不得，縱然有些懷着苟安心理勉強偷生的人，也是被倭寇百般凌踐，受盡奇耻大辱。各位：請你們閉目想想。假如你們身到其境，受倭寇這樣的殘暴欺凌，你們能忍受嗎？我想你們都是尚意氣的男兒，斷然不能忍受的。假如你們會偷生忍受的話，那是甘作牛馬奴隸，還有什麼名譽可言。不愛名譽，就不算好男兒。你們既然是好男兒，一定能愛名譽的。你們看了上面所說倭寇欺凌我們的情形，一定要義憤填膺，痛恨倭寇，不祇痛恨而已，還會想着要趕快趕走倭寇，以打救被淪陷區域的同胞，并且保全自己的地方不再被倭寇淪陷，免得自己的父母妻子兄弟姊妹也要受倭寇的欺侮。各位！上面所說的道理，我想你們一定懂得。但是，要怎麼纔能趕走倭寇，打救同胞，保全自己呢？心裏空想固然不行，口頭空說說也是不行，必須要拿你自己的力量，和大家的力量結合起來，合成一種大力量去對付倭寇，纔能夠打倒倭寇趕走倭寇了；你們的力量，如何表現？不用說，祇有服兵役纔是你們表現力量的唯一方法，所以你們在目前唯一應做的事，就是對於政府徵兵的命令，絕對服從，踴躍應徵。你們必須牢記着，你們服兵役，不單是救國，同時還是保你們自己的家。所以服兵役，是你們救國保家的絕好機會，務要認識明白。還有一層，殺倭報仇，本來是浙江人的一件光榮史實，因為明朝時候，浙江沿海，受倭寇的騷擾，也同今天一樣，當時有個戚繼光，

他本着救國保家的宗旨，帶着浙東一帶的子弟兵，把倭寇趕走，戚繼光因此得了很大的功勞，浙江人的勇敢也因此大大的有名，這件事，從歷史傳到如今，爲浙江生色不少；各位都是浙江人，就應該個個都以戚繼光自命，大家起來，再幹一番抗倭禦侮的大事業，博一個青史上的美談，那纔算是真正的好男兒；各位如果明白這一點，就應該趕快去服兵役，莫再遲疑；你們千萬不可把『好人不當兵』的話信以爲真，那本是一句誤國誤家的壞話；現在的世界，唯有好男兒纔有當兵的資格，你們要做大事業，也唯有服兵役纔能達到目的；你們明白這一點，那末，對於政府徵兵的時候，不獨要踴躍應徵，而且入伍之後，還要衷心樂意，很愉快的執行任務，以充分表現好男兒的本色。至於過去的壯丁裏面，有中籤避役和在營脫逃的情形，希望你們不要效尤，因爲這是犯法的事，政府一定要用軍法制裁，並且處刑很重，是萬萬誤犯不得的。

#### (四) 奉告鄉鎮保甲長

再次，我們要敬告全省的鄉鎮保甲長：鄉鎮保甲，本是縣以下的行政基層組織，一切政令的進行，要靠你們當鄉鎮保甲長的人去推動；你們推動得法，政令就可順利進行，你們推動不當，政令就要受到阻礙；在政治的觀點說來，你們的責任，真是非常重大，所以你們

對於政令的重要性，需有澈底的認識。徵兵一事，在目前極關重要，你們當然明白，至於辦理徵兵的手續，法令上有很詳明的規定，你們祇須忠實執行，也就可以辦到很有成績；不幸過去，因為有少數人，存着敷衍因循的心理，或竟做出違法舞弊的行為，以致流弊叢生，物議沸騰，幾乎人人都說，征兵辦理不善，完全應該歸咎於鄉鎮保甲長了；這樣，不獨征兵的成績，完全壞在少數人手裏，就是好的鄉鎮保甲長，也不免蒙受不自之冤，實在很是可惜；各位，應如何互相監察，互相勉勵，使以後不致再有這種現象發生。實在是各位應該研究的問題。各位，你們是否明白，征兵的重任，完全是担在你們的肩上；你們如果有敷衍因循或違法舞弊的情事發生，則征兵沒有成績，影響抗戰的進行貽誤國家的大事，你們無形中便成了國家民族的罪人，這種可怕的後果，是不可不注意的，各位，你們都是當鄉鎮保甲長的人，可以說，都是地方上的優秀份子，也就是國家社會的中堅，當此國家民族危急存亡之秋，如果還不肯好好的出力，尚待何時？希望大家本着良心的驅使，認清徵兵為當務之急，對於過去的惡習，有則改之，無則加勉；依照法令，努力辦理，不敷衍，不因循，不違法，不舞弊，那末，征兵的成績，自然良好，你們的責任已盡，自然可以告無罪於人了。

#### (五) 奉告各界的人士們

最後，我們懇敬告一般智識份子和對辦理征兵事務有關的人們：我們知道，分工合作，是政治上的一種原理，但政治上所需要的分工，不過是事務上的處理，至於大政方針的進行，還須事務上各執行部門通力合作，纔能達到目的。現在正當國家民族處於生死存亡關頭，唯一的大政，就是救亡圖存，而征兵又是救亡圖存的唯一有效方法，所以關於征兵一事，需要大家通力合作，甚為迫切；所謂通力合作，祇是希望大家把注意集中，不論本身是不是主管征募事務的人，祇要知道是有助於征兵進行的事，就應該努力去辦，以克盡自己對於國家應盡的責任，試問各位，過去是否已經做到這一點，恐怕各位自己也是不能滿意的，可見我們在救國工作上所表現的事實，距離政治上的合理要求，還是很遠。自然各位都是政令的推行員，民衆的指導者，各有其不能拋棄的立場，但是我們的一點意見，總不能不奉告。照現在情形看來，兵員的補充，實在關係抗戰前途的成敗，征兵辦理有成績，兵員補充纔不生問題，否則，祇有坐看國家民族被人滅亡的一途了；所以就實際情況立論，征兵一事，在目前，比什麼要政都重要，因為如果征兵沒有辦法，國家會被人滅亡，別的要政，同時也完結了；大家明白這一點，纔會覺得上面所提『征兵第一』的口號，絕不是過甚其詞。我們因此希

望各位，不論是居於私人地位或屬機關裏面的人，從今起，都抱着「征兵第一」的觀念，對於有關征兵的事體，儘量推進；智識份子，要做到隨時隨地的向大眾作征兵宣傳；關係機關裏面的人，要做到先把征兵事體辦完再辦他事的地步，對於主管機關配賦兵額的命令，尤其不要懷疑，不求減少，並依照法令，嚴格執行；這樣，人人如此，事事如此，就會不知不覺的形成一個爲徵兵而動員的大動員，徵兵那會沒有成績。各位，救國不尙空談，且請大家照這樣做一做看。

## 六、天下興亡匹夫有責

末了，我們還有幾句要說的話，徵兵這件事體，在一般人的腦海裏，差不多都成了一個很難的題目；本來也不能怪，因爲從宋朝起，一千年來的募兵制度，流毒很深，所以一旦之間，實行徵兵起來，有許多方面，自然覺得很不習慣。這種情形，我們認爲，在一方面，要籍宣傳力量來解除困難。另一方面，還要各個人都能產生一種自責心。古人說得好，「天下興亡，匹夫有責」，我們以爲，每個人的自責心，都應該以這句話爲根據，要對這句話，去澈底認識，去忠實履行，祇要認清楚國家興亡，果然是自己的責任，那末，一切畏難苟安的心



理，都會自然消滅。總而言之，徵兵成績的優劣，關係國家民族的興亡，而國家民族的興亡，則繫於各位的一念；各位，請把你們的自責心，趕快樹立起來吧！

這裏，照前面說過的意思，再有兩句話獻給諸位：

- 一、大家澈底認識徵兵在事實上的重要性。
- 二、大家努力本身對於徵兵所應盡的責任。

！完！

上海图书馆藏书



A541 212 0019 7734B

404245

